



遠哲科學趣味競賽

指導單位：教育部

主辦單位：財團法人遠哲科學教育基金會

承辦單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化學系-系學會、國立中央大學-科學教育中心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理學院、國立東華大學-應用數學系
高雄醫學大學-基礎科學教育中心

活動目的：

- 一、鼓勵青少年「動手做」
- 二、激發青少年的創意與探究思維
- 三、提供青少年趣味生動科玩的機會
- 四、培養青少年合作解決問題的精神與方法

競賽方式：

- A. 實作競賽：分區賽採拍攝競賽實作短片，並於線上繳交進行評比，決賽則為視訊連線。
- B. 科學創意賽：繳交與今年競賽項目有相關原理的「創意作品說明書」及「創意作品展示影片」進行評比。

註：參賽者可挑選一種項目參賽（A 或 B）或兩種項目比賽都參與（A + B）

對象：全國高中、高職和五專 1~3 年級的學生

報名日期 / 錄取通知 / 錄取隊伍數 / 報名地區分嶺：

組隊方式	報名日期	錄取通知	各分區隊伍數
學校代表隊	第一階段 10/04(一)~10/13(三)	報名即錄取 額滿為止	實作競賽： 每分區至多 100 隊
自行組隊跨校組隊	第二階段 10/14(四)~10/20(三)	10 月 22 日 (五)	科學創意賽： 每分區至多 100 隊

★學校推派之學校代表隊報名即錄取，額滿為止。

分區賽可報名地區分嶺（以校址來界定可報名地區）

北一區、北二區：基隆市、臺北市、新北市、桃園市、新竹市、新竹縣。

中區：苗栗縣、臺中市、彰化縣、南投縣、雲林縣。

南區：嘉義市、嘉義縣、臺南市、高雄市、屏東市。

東部：宜蘭縣、花蓮縣、臺東縣。

其它：澎湖縣、金門縣、連江縣，海外僑校(包括大陸地區)可自選上述任一區參賽。

競賽時間 / 競賽項目：



	賽程	交件時間	名次公布	競賽項目
實作競賽	分區賽	11/01 起 11/12 止	11/24	(一)富蘭克林馬達 (二)御風飛行 ※兩項目分別給獎。參賽隊伍可以只報一個項目，或是兩項皆報名。
	決賽	12/25 線上決賽		(一)富蘭克林馬達 (二)御風飛行
科學創意	交件時間	名次公布	競賽項目	
	11/01 起 11/12 止	12/26	(一)靜電(富蘭克林馬達) (二)風能(御風飛行) ※兩項目分別給獎。參賽隊伍可以只報一個項目或是兩項皆報名。依照分區給獎。	

組隊方式：

實作競賽

- 一、「學校代表隊」：
經學校推派報名參加。(可以個人參賽或二人參加，最多三人組隊參賽)。
- 二、「自行組隊及跨校組隊」：
任意一至三名學生組成一隊。(可以個人參賽或二人參加，最多三人組隊參賽)。

科學創意競賽

任意一至三名學生組成一隊。

實作競賽錄取方式：

- 一、第一階段「學校代表隊」報名期間，報名即錄取直到額滿為止。
- 二、第二階段「自行組隊或跨校組隊」：各分區錄取總額扣除學校代表隊名額後，由電腦程式抽籤決定是否錄取。(例如北區學校代表隊有 80 隊，則有 20 個名額給予自行組隊來抽籤)。
- 三、學校代表隊禁止跨區參賽，需依校址所在區域報名，唯跨校之個人組隊不受此限，可跨隊員所屬校址之區域參賽。

科學創意競賽錄取方式：

- 一、參賽者依就讀校址分區報名，報名即錄取，直到額滿為止。
- 二、經查核，若參賽者跨區報名，將取消該隊該員報名資格。



報名費：

本活動免收報名費

報名方式：

一律採線上方式報名，其他方式恕不受理。

請至遠哲科學教育基金會官網首頁(<http://www.ytlee.org.tw/>)查詢相關訊息。

獎勵：

- 一、**實作競賽各分區賽**，依分區各自競賽與評比(參賽作品不跨區競賽或評比)，每一分區各設獎項，分為「富蘭克林馬達」獎、「御風飛行」獎。
 1. 第一名：壹隊 3,000 元圖書禮券，每員頒發獎狀乙紙。
 2. 第二名：貳隊 2,000 元圖書禮券，每員頒發獎狀乙紙。
 3. 第三名：參隊 1,000 元圖書禮券，每員頒發獎狀乙紙。各獎項分區前三名，晉級全國複賽。(每一分區晉級 12 隊)
- 二、**實作競賽全國決賽**分為「富蘭克林馬達」獎、「御風飛行」獎。
 1. 第一名：壹隊，5,000 元圖書禮券，每員頒發獎狀乙紙。
 2. 第二名：貳隊，3,000 元圖書禮券，每員頒發獎狀乙紙。
 3. 第三名：參隊，2,000 元圖書禮券，每員頒發獎狀乙紙。
- 三、**科學創意競賽**，依分區各自競賽與評比(參賽作品不跨區競賽或評比)，每一分區各設獎項，分為「富蘭克林馬達」獎、「御風飛行」獎。
 - 第一名：壹隊 5,000 元圖書禮券，每員頒發獎狀乙紙。
 - 第二名：貳隊 3,000 元圖書禮券，每員頒發獎狀乙紙。
 - 第三名：參隊 2,000 元圖書禮券，每員頒發獎狀乙紙。佳作：陸隊，每員頒發獎狀乙紙。
各獎項實際獲獎名額由評審小組依參賽作品作最後決議。視報名情況可重新分配獎項。
- 四、經審核通過參加本競賽的隊員，每位給予參加本競賽的證明。
- 五、**學校科普獎**：遴選熱心推廣科趣學校 5 所，各得圖書禮卷 5,000 元。

實作競賽項目：

競賽分為御風飛行、富蘭克林馬達兩個項目。兩項目分別給獎。參賽同學可以只報名一個項目，或是兩者皆報名。

(請勿同一項目重複參賽，例如某一位同學參加兩個「御風飛行」之隊伍)



實作競賽短片規格：

1. 競賽實作短片為同學自行拍攝，影片解析度為 1920(W)×1080(H)以上(含)，必須橫式拍攝，並上傳 youtube 設置為「不公開」。
2. 影片拍攝手法不拘，製作工具不限，平板電腦、手機、相機、攝錄影機等器材均可。
3. 影片於操作時需包含電子碼表(智慧型手機內建)的計時畫面。
4. 競賽實作短片拍攝方式為一鏡到底。
5. 競賽實作短片之操作部分不得以後製等方式竄改，違者取消得獎資格。

實作競賽評審作業：

- 一、競賽實作短片，由遠哲基金會聘專家，組成評審小組分別進行評審。
- 二、評審方式：
 1. 評審方式：評審小組會議審查。
 2. 為確保競賽真實性，評審小組得對於有疑慮之競賽實作短片以線上視訊方式要求參賽者進行競賽項目之操作演示，參賽者須配合否則無法如期得獎。

實作競賽短片繳交：

- 一、繳交期限：分區賽競賽實作短片繳交時間為 11 月 12 日。
- 二、競賽實作短片請上傳至 YouTube(須設定為「非公開」)，於期限內將連結網址填入本基金會官網報名欄位中。
- 三、競賽實作短片上傳後若有問題，主辦單位於一周之內會以 E-mail/電話通知線上視訊演示，作品審核無誤者不會另行通知。

科學創意競賽作品規格：

創意競賽作品必須包含 1、創意作品說明書 2、作品展示短片。

(一) 創意競賽作品說明書

1. 字數：2,000 字以內 (標點符號，標題名稱及照片不列入字數)。作品檔案以 Word 或 PDF 為限，不接受其他檔案格式，文字格式以由左至右橫式排列 (請自留底稿)，並設定新細明體 12 級字，行距段落 22pt。
2. 作品內容建議呈現以下資訊：
 - A. 科學探究歷程。
 - B. 使用材料。
 - C. 操作方法。
 - D. 涉及的科學原理。
 - E. 實驗心得。

3. 作品請以中文寫作。
4. 翻譯、抄襲、冒用他人作品、利用他人姓名參賽或集體創作翻譯者不列入評選。
5. 若有參考資料(網路、書報、影音等)，請明確列出。
6. 作品不得造假，包含但不限於以下方式：竄改實驗記錄、影片後製等方式，違者取消獲獎資格。

(二) 作品展示短片

1. 作品為 3 分鐘以內短片。影片解析度為 1920(W)×1080(H)以上(含)，必須橫式拍攝，並上傳 youtube 設置為「不公開」。
2. 影片拍攝手法不拘，製作工具不限，平板電腦、手機、相機、攝錄影機等器材均可。
3. 影片須附上字幕(中文或英文都可)。若旁白或對白非國語，須對所附的中文字幕翻譯內容負責。
4. 不得運用非經授權或有版權之影片、音樂、圖文資料等，若經檢舉或經主辦單位查出侵權，依規定立即取消參賽或得獎資格。
5. 製作內容手法不得模仿抄襲他人影片，若經檢舉或經主辦單位查出與他人影片雷同度達 60%，依規定立即取消參賽或得獎資格。
6. 若有參考資料(網路、書報、影音等)，請明確列出。

科學創意評審作業：

(一) 「科學創意作品」，由遠哲基金會聘專家，組成評審小組分別進行評審。

(二) 評審重點：

- A. 作品創意 (40%)：作品趣味性、材料環保程度、作品原創性
- B. 科學探究 (30%)：探究問題的科學性、深入性、理解性、問題意識、假設、設計實驗步驟、實驗步驟、結論
- C. 演示或表現技巧 (30%)：稿件與影片格式完整性,創意作品說明書文意流暢，短片重點明確清晰。

實作競賽與科學創意競賽著作權相關規定：

- (一) 投稿作品全部內容必須是首次參賽，不受理全部或部分內容已參加其他競賽得獎之作品，並須未曾出版，且未在任何報刊雜誌、虛擬媒體(包括網站、部落格或各種電子出版型式)等公開發表，及未曾有任何相關授權行為，亦不得同時參加其他競賽活動。
- (二) 投稿作品應具原創性，作品所含之圖文版權責任由參賽者自行負責，不得抄襲、模仿、翻譯、或剽竊他人之作品，若有涉及相關著作權法律責任或侵害他人權利時，悉由作品提供者自行負責法律責任，若主辦單位權益因此受有損害，參選者應對主辦單位負損害賠償責任。即使獲獎，也取消資格。

- (三) 參賽者應與主辦單位依著作權法規定訂立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得獎作品及其相關圖、文等創意內容，參賽者無償授權予本基金會作為科學探究推廣及教育使用，並保證不對本基金會行使著作人格權。

其他注意事項：

- 一、未成年（未滿 20 歲）參賽者必需經由法定代理人同意方能參加比賽。
 - 二、參賽者均須先同意本基金會的「隱私權保護政策與個人資料授權使用同意書」，方得報名。
 - 三、參賽者保證所有填寫或提出之資料均為真實、正確，且未冒用或盜用他人資料，如有不實或不正確之情事，將被取消參加或得獎資格。如因此致主辦單位無法通知其得獎訊息時，主辦單位不負責任，且如有致損害主辦單位或他人權益者，參賽者應負相關法律責任。
 - 四、本活動相關注意事項均載明於活動網頁中，參賽團隊於參加本活動之同時，即視為已詳閱並同意接受本活動各項規定。本活動如遇有不可抗拒之因素或特殊情事，主辦單位保留更改相關內容及辦法之權利，並以本活動網站公告為依據。辦法內容如有疑義或其他未盡事宜，主辦單位保留解釋及變更之權利，請注意活動網站公告，並以公告為準。
 - 五、未通過評選不另行通知。
 - 六、如有任何因電腦、網路、電話、技術或不可歸責於主辦單位之事由，致使參賽隊伍無法參加活動時，主辦單位與執行單位不負任何法律責任，參賽隊伍亦不得因此提出異議。
 - 七、因寄送夾帶超過主辦單位規定容量之檔案等不當報名方式，導致參賽者自身損害或損失時，主辦單位概不負責。
 - 八、本活動若有其他未盡事宜，悉依中華民國相關法令辦理。若有任何爭議，以臺灣臺北地方法院作為管轄法院。
 - 九、活動期間，如有任何問題，請至活動報名網站「我要發問」提出，或 E-mail 至 ytsorg@gmail.com 信箱。
 - 十、主辦單位保有最終修改、變更、活動解釋及取消本活動之權利，若有相關異動將會公告於網站。
- 分區賽承辦（遠哲台北辦公室 - 柯宜家先生 02-2363-3118 # 17）
 - 總決賽承辦（遠哲南區辦公室 - 張雅雯小姐 07-3223928）